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

8樓

承辦人:趙致源

電話: 02-27208889/1999轉6354

傳真: 02-27205660

電子信箱:edu_rd.24@mail.taipei.gov.

受文者: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4月18日

發文字號:北市教綜字第1113044365號

速別: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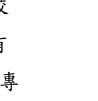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實施計畫1份(20399682_1113044365_1_ATTACH1.pdf)

主旨:檢送111年度全國教育實習資訊平臺「輔導教師知能培訓 暨系統操作說明線上研習會」實施計畫1份,請協助周知 所屬並秉權責核予出席人員公假(派代)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教育部111年4月15日臺教師(四)字第1110038363號函 辨理。
- 二、為協助教育實習機構實習輔導教師使用旨揭平臺「教育實 習成績評定」功能,以利評定教育實習學生成績,教育部 委請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辦理旨揭研習如下:
 - (一)參加對象:高級中等以下學校、幼兒園、特殊教育學校 (班)、實驗教育學校及實驗教育機構,目前擔任或有 意願擔任實習輔導教師之具有3年以上教學年資編制內專 任教師。
 - (二)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,本次研習採線上辦理, 各場次連結網址詳如實施計畫,請於線上進行簽到及簽







退,全程參與將核予3小時研習時數;辦理場次及時間如下:

1、第1場:111年7月4日(星期一)上午9時至12時。

2、第2場:111年7月5日(星期二)上午9時至12時。

3、第3場:111年7月6日(星期三)上午9時至12時。

4、第4場:111年7月7日(星期四)上午9時至12時。

(三)報名方式:請於111年6月27日(星期一)下午5時前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 (http://www1.inservice.edu.tw)擇一場次完成線上報名,如無資訊網之帳號,請將學校名稱、姓名、單位、聯絡方式及身分證字號(核發研習時數用)等,以電子郵件寄至stella1220@cc.ncue.edu.tw信箱報名。

三、本案如有未盡事宜,請逕洽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承辦人員莊 宛蓁小姐或洪瑜鎂小姐,聯絡電話: (04) 7232105分機 1159或1155。

正本: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(含附設國立中小學及市立幼兒園)

副本:

电 2022/04/18又 09:22:06 音

